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2月28日，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珠海分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杨成华先生、肖丹女士。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19日以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经与全体监事确认，公司于2022年2月2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各位监事送达会议时间变更的通知。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成华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售澳龙船艇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拟以 2,000 万人民币的价格将澳龙船艇科技有限公司 40%股份转让给珠海九洲蓝色干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关于出售澳龙船艇科技有限公司 40%股权的公告》已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表决票 3 票；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